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5 October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美利坚合众国：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重申《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其关于打击恐怖主义、反对恐怖组织绑架平民和劫持平民为人质行为、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和儿童、关于冲突中饥饿问题和关于中东局势的各项决议，并回顾为打击恐怖主义而采取的任何措施都必须符合国际法尤其是国际人权法、国际难民法和国际人道法规定的所有义务，

表示深为关切以基于种族、性别、族裔或宗教或信仰的仇恨言论或暴力为表现形式的歧视、不容忍和暴力极端主义事件，例如但不限于针对宗教社群成员的歧视、不容忍和暴力极端主义事件，特别是出于仇视伊斯兰、反犹太主义或仇视基督教动机的歧视、不容忍和暴力极端主义事件，以及其他形式的不容忍现象，

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任何恐怖主义行为，不论其动机为何，何时发生，由何人所为，都是不可开脱的犯罪行为，

表示严重关切该区域局势的恶化，强调所有平民——包括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都必须依照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受到保护，

表示深为关切加沙的人道主义局势及其对平民人口的严重影响，特别是对儿童的尤其严重影响，强调需要全面、迅速、安全和不受阻碍的人道准入，

回顾期望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完全在安理会有关决议基础上以和平手段持久结束，

注意到哈马斯和加沙其他恐怖团体不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尊严或自决，哈马斯已被许多会员国指认为恐怖组织，

决心依照《联合国宪章》和其他国际法义务，包括国际人权法、国际难民法和国际人道法，通过一切手段打击恐怖主义行为给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1. **明确反对**并谴责哈马斯和其他恐怖团体自 2023 年 10 月 7 日开始在以色列境内实施的令人发指的恐怖主义袭击以及劫持和杀害人质、谋杀、酷刑、强奸、性暴力和持续无差别发射火箭弹行为；

2. 向受害者及其家属，向以色列政府，向本国公民在上述袭击中遭到攻击并丧生的所有国家政府**表示**最深切的同情和哀悼；

3. **还**向 2023 年 10 月 7 日以来，包括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阿赫利医院丧生的巴勒斯坦平民和所有其他平民**表示**最深切的同情和哀悼；

4. **重申**所有国家单独和集体自卫的固有权利，并重申在应对恐怖主义袭击时，会员国必须充分遵守其依照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权法、国际难民法和国际人道法承担的所有义务；

5. **强烈敦促**各方充分尊重和遵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包括与敌对行动有关的义务，以及与保护平民(包括试图前往安全地带的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有关的义务，并重申需要采取适当措施，保障平民的安全和福祉，确保平民以及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资产得到保护；

6. **重申**任何人员流动都必须自愿、安全且符合国际法，并敦促各方采取适当步骤，促进包括儿童在内平民的安全和福祉以及对他们的保护，允许他们安全流动；

7. 最强烈地**谴责**针对平民的一切暴力和敌对行动，以及哈马斯继续严重、有系统和广泛侵犯人权、违反国际人道法和邪恶破坏行为，包括利用平民作为人盾和企图阻挠保护平民的令人发指行为；

8. **要求**立即无条件释放哈马斯和其他恐怖团体劫持的所有剩余人质，并根据国际法继续保障他们的安全、福祉和人道待遇，表示赞赏包括卡塔尔在内的所有国家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释放哈马斯劫持的两名人质所作的各种努力；

9. **呼吁**采取一切措施，特别是包括人道主义暂停，以便按照国际人道法，给予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及其执行伙伴、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其他公正人道主义组织全面、迅速、安全和不受阻碍的人道准入，便利持续、充分和不受阻碍地提供对加沙平民福祉十分重要的基本物品和服务，特别是水，电，燃料，粮食和医疗用品；

10. **欢迎**秘书长 2023 年 10 月 21 日宣布经拉法口岸向加沙平民提供首批人道主义物资，并且在 2023 年 10 月 22 日运送了又一批物资，促请会员国进一步支持联合国、埃及、约旦和其他方面开展各种努力，进一步按照国际人道法，给予全面、迅速、安全和不受阻碍的人道准入，并在这个重要第一步基础上再接再厉，包括推动采取实际步骤，如建立人道主义走廊和实行其他举措，以可持续地向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11. **再次促请**武装冲突各方遵守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包括以下方面的义务：尊重和保护平民，时刻注意避免危及民用物体，包括对于向平民提供基本服

务至关重要的物体；避免攻击、毁坏或移除平民人口生存所必需的物件或使这些物件不再可用，尊重和保护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用于人道主义救济行动的物质；

12. **强调**必须依照国际人道法尊重和保护平民和人道主义设施，包括医院、医疗设施、学校、礼拜场所和联合国设施，以及人道主义人员和纯粹履行医疗职责的医务人员及其交通工具，促请所有各方按照这些原则和规则行事；

13. **特别指出**，必须进行协调和消除冲突，以保护包括联合国设施在内的所有人道主义场所，并帮助为援助车队通行提供便利；

14. **敦促**会员国加紧努力，制止资助恐怖主义，包括根据国际法和第2482(2019)号决议，通过适用的国家一级当局限制对哈马斯的资助；

15. **促请**所有国家和国际组织加紧采取紧急具体步骤，支持联合国和该区域各国努力防止加沙暴力升级、蔓延或扩大到该区域其他地区，并促请有影响力的各方致力实现这一目标，包括要求真主党和其他武装团体立即停止所有明显违反第1701(2006)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袭击行为；

16. **促请**所有国家采取切实措施，防止向活动于加沙地区的武装民兵和恐怖团体，包括哈马斯出口武器和物资；

17. **强调**持久和平只能建立在持续承诺相互承认、充分尊重人权、摆脱暴力和煽动的基础上，申明迫切需要开展外交努力，按照其以往决议中关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民主国家在安全、公认疆界内毗邻和平共存的区域构想，实现全面和平，呼吁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包括两国解决方案，恢复以色列-巴勒斯坦谈判；

18. **表示**声援所有渴望在两国解决方案基础上实现持久和平的人民，并表示支持采取符合国际法的必要实际措施，推动结束暴力循环，重建信任和信心，以及为推进和平与安全创造必要条件；

19.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